

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提供相关服务。贯彻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2. 依法受理和处理辖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的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
3. 协助处理与劳动人事争议有关的群体性突发事件；开展劳动人事争议处理的综合分析工作。

(二) 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 2023 年内设 3 个股室（包括：综合办公室、立案调解室、财务股），无下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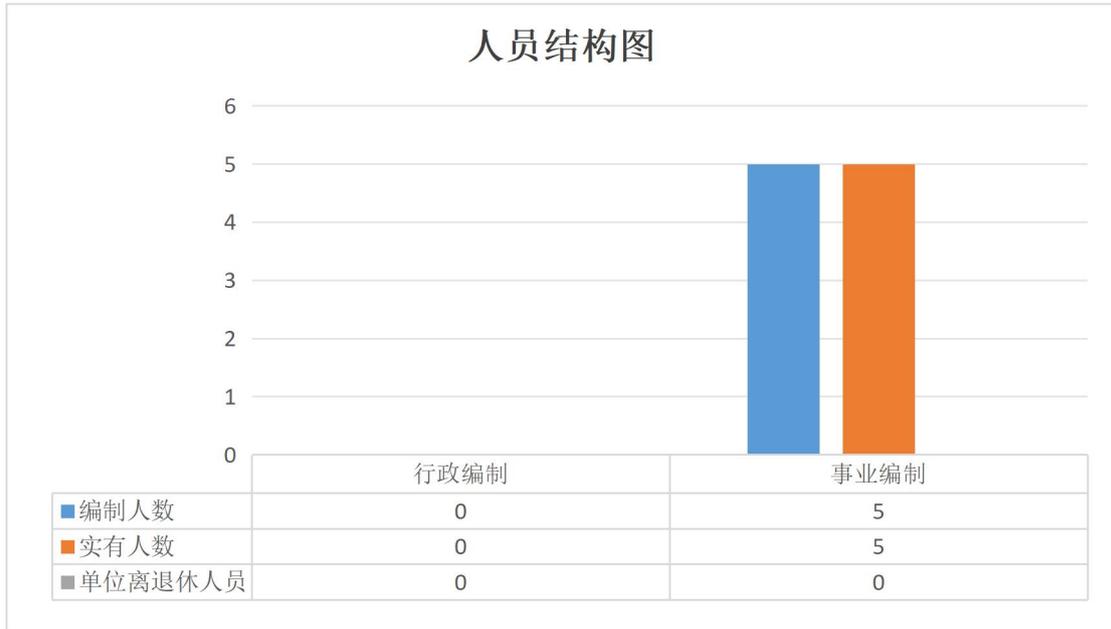
二、单位构成

纳入 2023 年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三、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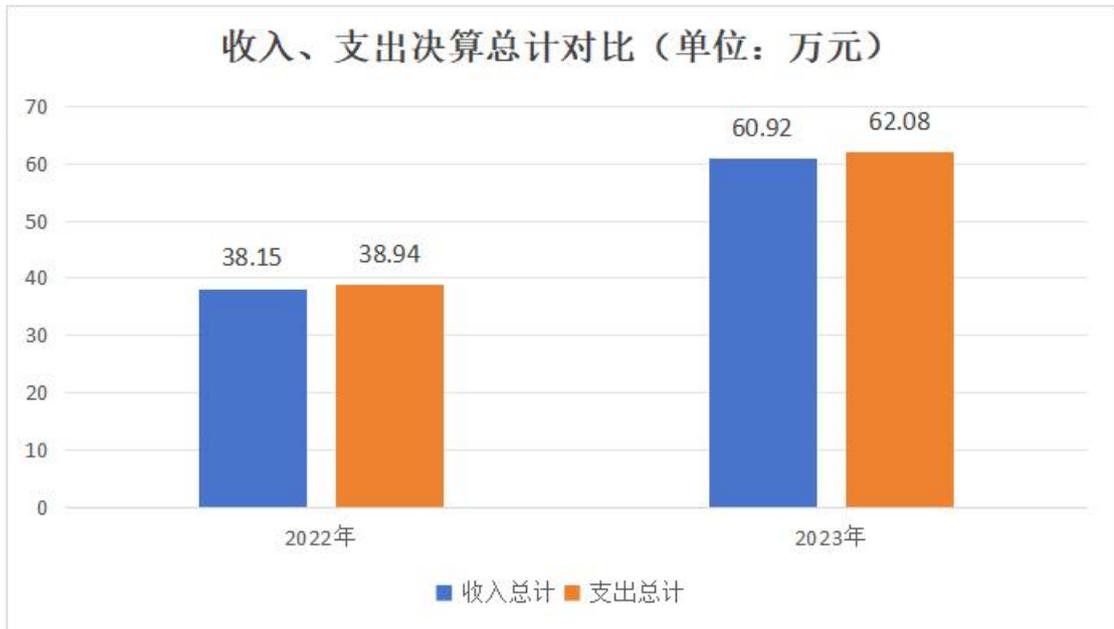
截止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5 人；实有人员 5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5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其中离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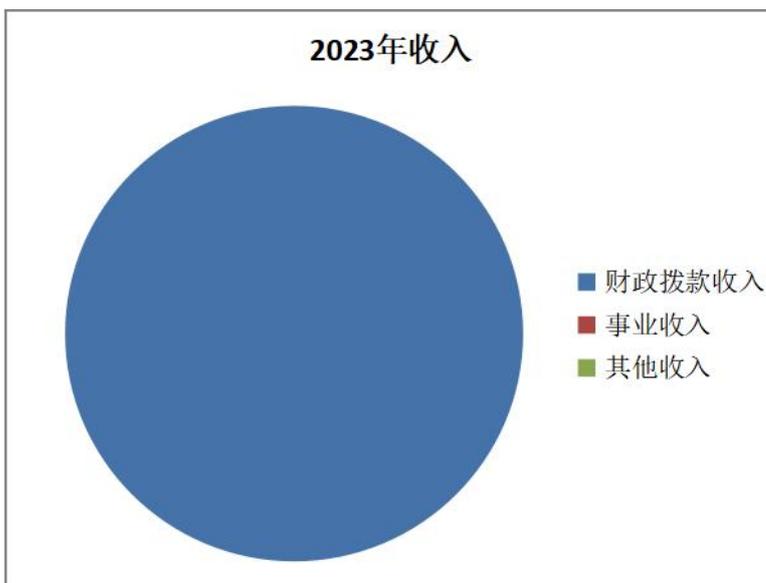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收入总计 60.92 万元、支出总计 62.0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22.77 万元，增加 37.38%，主要原因是：2023 年单位新调入 1 名职工，人员经费收入增加；支出总计增加 23.14 万元，增加 37.27%。增加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单位新调入职工，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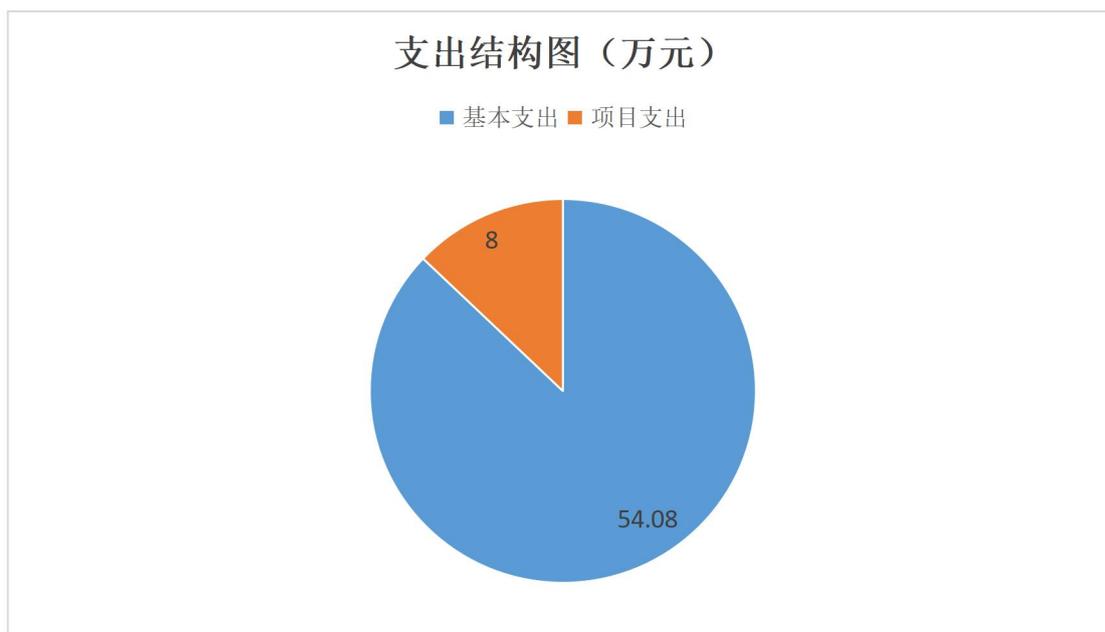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0.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0.92 万元，占总收入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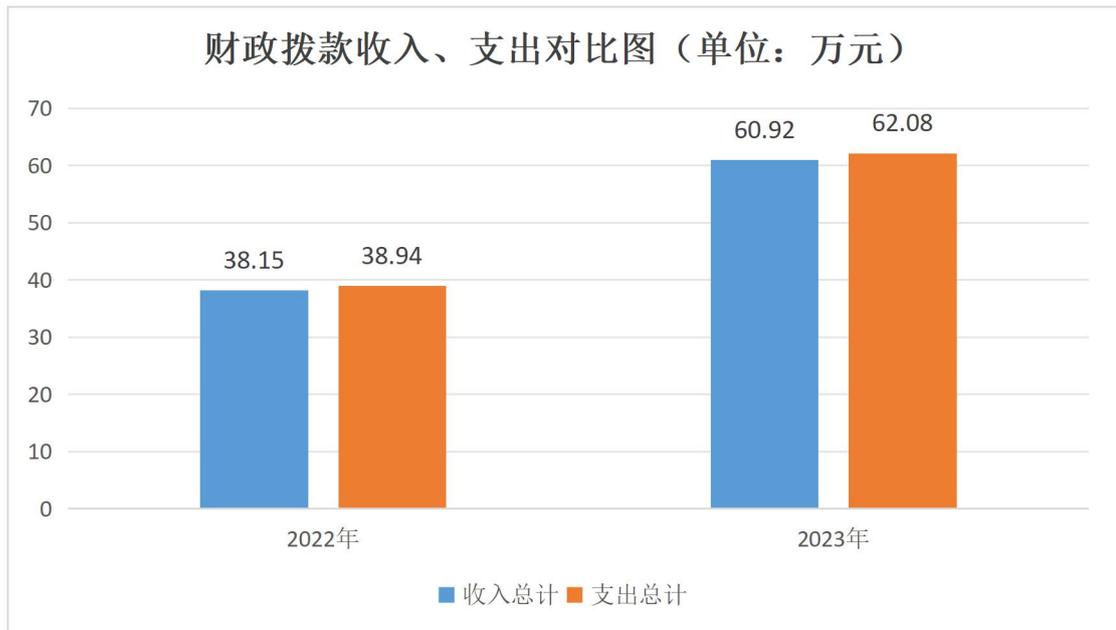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2.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08

万元，占总支出 87.11%；项目支出 8 万元，占 12.8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60.92 万元、支出总计 62.0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22.77 万元，增长 37.38%，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单位新调入职工，人员经费增加；支出总计增加 23.14 万元，增长 37.27%，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单位新调入职工，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8.48万元，支出决算6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3.14万元，增长37.27%，增长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单位新调入职工，人员经费支出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项）。

年初预算为45.35万元，支出决算为50.17万元，完成预算的1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调入职工，人员经费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17 万元，支出决算数 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调入职工，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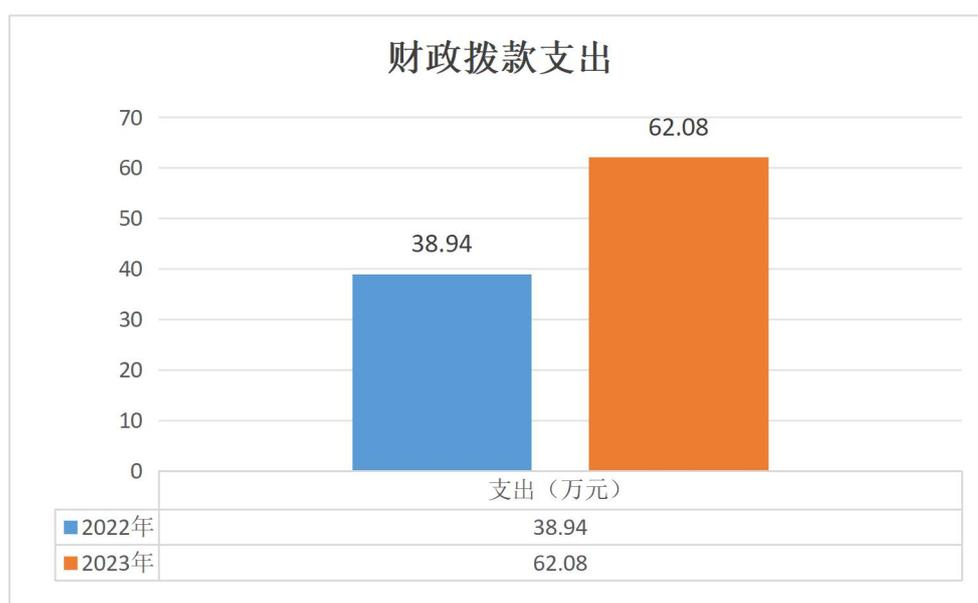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09 万元，支出决算数 2.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调入职工，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3.13 万元，支出决算数 3.7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新调入职工，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柱状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4.0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51.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7.98 万元、津贴补贴 1.63 万元，奖金 7.03 万元、绩效工资 12.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 万元、职业年金 2.34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3 万元、住房公积金 3.73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07 万元。

（二）公用经费 2.74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 1.0 万元、印刷费 0.072 万元、水费 0.09 万元、邮电费 0.17 万元、差旅费 0.26 万元、工会经费 0.6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5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已公开空表。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已公开空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较上年无增减，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3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单位认真贯彻落实省、市、县关于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和信访工作一系列法律法规政策，坚持源头治理，注重调解，以构建新型和谐劳动关系为目标，

公正及时地解决矛盾，妥善化解纠纷，力争构建县域和谐劳动关系。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 分，全年预算数 60.92 万元，执行数 62.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强化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全年完成各项任务指标。二是坚持依法依规廉洁办案，劳动关系更加和谐稳定。为全面规范用人单位劳动用工和劳动保障行为，努力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促进全县劳动保障事业健康有序发展，参与了各项劳动争议专项行动，指导各乡镇和规模企业建立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采取多种形式进行了劳动争议宣传活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保障劳动仲裁业务正常开展	确保劳动仲裁业务顺利开展	60.92	60.92		62.08	62.08		10	102%	10
	金额合计			60.92	60.92		62.08	62.08		10	102%	1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依法受理和处理辖区机关、企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 目标 2: 贯彻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 推进仲裁实体化建设。 目标 3: 提高仲裁办案调解能力,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做好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劳动人事争议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仲裁院日常工作贯彻落实了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推进仲裁实体化建设。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受理案件			79	79	20	20			
			专职仲裁员数量			7 名	7 名	10	10			
		质量指标	受理案件率			100%	100%	10	9			
			结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12 月			1 年	1 年	10	10			
		成本指标	合理、合规运用单位经费			62.08 万元	62.08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覆盖乡镇			15 个	15 个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和谐劳动关系			可持续	可持续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10	9				
总分										100	98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3年度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4-532872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0.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92	本年支出合计	58	62.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62.08	总计	62	62.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92	60.92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0.17	50.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	4.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	2.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	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08	62.08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1.33	5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	4.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	2.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	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0.9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35		
		9. 卫生健康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3.73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债务还本支出				
		25. 债务付息支出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0.92	本年支出总计		62.08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6	年末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2.08	支出总计		62.0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2.08	62.08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1.33	51.3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8	4.6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4	2.3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3	3.73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4
30101	基本工资	17.98	30201	办公费	1.0
30102	津贴补贴	1.63	30202	印刷费	0.072
30103	奖金	7.03	30205	水费	0.09
30107	绩效工资	12.05	30207	邮电费	0.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8	30211	差旅费	0.2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4	30228	工会经费	0.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3			
人员经费合计		51.34	公用经费合计		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镇安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